

手铲

大象出版社



张立东 任飞 编著

释天书

与夏文化探索者的对话





手稿

大象出版社



张立东 任飞 编著

释天书

与夏文化探索者的对话

谨
呈

曹
策
问
校
长

陳旭

二〇一三年三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手铲释天书/张立东,任飞编著. —郑州:大象出版社, 2001.4

ISBN 7-5347-2566-6

I. 手… II. ①张… ②任… III. 考古学家 - 访谈录 - 世界 IV. K815.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83899 号

责任编辑 周 雁

责任校对 霍红琴 张静燕

装帧设计 朱 晖 高继香

出 版 大象出版社 (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 450002)

发 行 大象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0371—5726194

印 刷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

版 次 2001 年 4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5.5

字 数 381 千字

印 数 1—2 000 册

定 价 28.00 元

序

一种新学科的出现，一般讲，需要两种基本条件：一是技术的发展使人们有了新的方法、手段和视野；二是有了改变当今社会的迫切要求，人们需要用新的人文关怀来观察、解释当今社会和已逝历史。考古学的出现也是由于这两方面的原因。

近代考古学的诞生地是在欧洲。17~18世纪时，近代科学技术，特别是直接诱发出考古学理论、方法的地质学和生物学正迅速在走向成熟的道路上迈进，但传统的天主一基督教教义，上帝造人的神话，仍笼罩人间。为了科学技术和社会结构的进步，必须冲破传统观念，扫清思想障碍，重新认识人类自身的历史。于是，考古学就应运而生。

我国的考古学亦是在这种历史条件下产生的。当辛亥革命胜利，最末一个封建王朝被推翻后，人们要求重新审视已往的历史。在五四运动后不久的20年代，我国就在好几个地点进行考古发掘，洋人和国人都拿起了锄头，土法、洋法一起上马，这样一种历史事实，深刻地反映出了人们（尤其是知识界）希望重新认识历史的很强的愿望。但中国和欧洲古史的历史过程及思想文化传统却大不相同。就欧洲本土来

说，进入文明时代的时间较晚，以后除了罗马时期，并没有大片区域统为一国的情况，所以欧洲考古学研究在发生初期的重点，在于寻找有文字记载以前的人类活动情况及其进步过程的阶段性。20世纪较早阶段英国资深考古学家赛思就认为，1859年英国由地质学家和考古学家联合组成的考察队肯定了法国北部的阿布维利为数十万年前的人类遗址，对近代考古学的真正发生具有转折意义。可以说，肯定旧石器和新石器时代的存在以及寻找其进步过程的阶段性，是从19世纪中叶至20世纪初叶欧洲考古学的一个中心。两河流域、古埃及、克里特、迈锡尼以及古典时代等考古，虽然都陆续成为欧洲考古学家关注的重点，但真正做出大规模而又是科学的发掘，要到19世纪70年代至80年代起才逐渐实现的，况且大多数地点是在欧洲以外。从一开始就重视人类技术和文化进步过程的阶段性，是由欧洲的历史背景所决定的。

在中国，则至迟在司马迁的《史记》中已表现出，自传说中的五帝经三代至秦汉，主要是一个单线变化过程。这种认识深入人心，包括学问很大的知识界人士，所以当我国考古工作刚刚开始的20年代至30年代，尽管对刚发现的周口店北京猿人、细石器、仰韶、龙山、良渚等文化也很重视，但还是把主要力量投向探索商、周文明，由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连续发掘河南安阳殷墟遗址、北平研究院史学研究所发掘陕西宝鸡斗鸡台遗址和墓葬；尤以殷墟发掘所投力量为多。

殷墟是盘庚迁殷以后的商都，更早的商文化，在抗战以前的10年殷墟发掘中并不认识。这是在1952年开始发掘郑州二里岗遗址后才确定下来的。当把二里岗上、下层的分期问题基本搞清楚了以后，尽管最初多数人还以为这是中商时期的遗存，但寻找夏文化的需要已开始凸显出来。

在50年代晚期至60年代初，已经有人怀疑甚至提出过早于二里岗下层的郑州洛达庙、洛阳东干沟等遗存属于夏文化。1959

年时，由徐炳昶先生率领的考察队，根据古史传说中所示迹象，踏查了豫西和晋南的若干地点，随后便选定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进行长期发掘，亦在晋南夏县东下冯遗址进行过发掘，确定了二里头文化的存在，并认识到东下冯同时期的遗存是二里头文化的一个区域性类型。从此，由少到多地有一批学者认为二里头文化就是夏文化。但也有一批学者认为河南龙山文化才是夏文化遗存。特别是在战国时阳城附近的河南登封王城岗古城发掘后，进一步认为已找到了一个夏都遗址。依此认识，二里头文化就只能是一种早商文化。直到后来发现并发掘了偃师尸乡沟商城遗址后，由于史籍中有尸乡是商汤毫都的记载，而尸乡沟古城中又是二里岗文化的堆积，这就使大家只能认为二里头文化是早于商代的夏文化遗存。但二里头文化可以分为四期，究竟是全部都属夏文化，还是早期是夏文化、晚期还是早商文化的争论，仍然继续不断。

直到整个 80 年代至 90 年代前半期，关于夏文化，主要有三种不同的认识：

1. 河南龙山是夏文化，二里头是早商文化，二里岗是中商文化，殷墟是晚商文化；
2. 河南龙山晚期至二里头前半段是夏文化，二里头后半段以后是商文化；
3. 二里头是夏文化，二里岗是早商文化，殷墟是晚商文化，中间不要安排中商文化。

随着新发现的增多，尤其是偃师尸乡沟商城的肯定，第一种认识慢慢淡出了。

从 1996 年 5 月至 2000 年 9 月，在综合了历史、考古、古文字、天文、测年技术这五个学科而进行的人力甚众、资金投入较多的“夏商周断代工程”的研究中，关于夏代年代学的项目，首要确定的就是夏文化遗存究竟是何种考古学文化？在 1997 年的偃师研

讨会上，肯定二里头文化是夏文化的意见已取得了基本的共识。但会议以后，对于夏文化的起端问题，还是表现出了很不相同的认识。在 2000 年 10 月发表的《夏商周断代工程阶段成果报告》中，则认为河南龙山文化晚期就是夏文化。但是在考古学者心中，实际上仍然存在着相当分歧，而分歧的核心并不是时间早晚的争论，而是对考古学文化的界限、考古学文化与族群的关系等有关考古学文化的基本认识方面。

持河南龙山晚期属夏文化者，主要是以古史记载中所见夏代积年的期限来判定夏文化应当起于某种文化的某一阶段，两种不同的考古学文化并非是区别不同族群的界限。

不同意此论者则认为，两种不同的考古学文化当然不一定是分属两个族群，但同一文化的前后期别，却很难承认是两个族群。具体一点说，如果把河南龙山晚期定为夏文化，似乎就应承认河南龙山的早、中期也是夏文化，是一种尚未进入夏代积年的夏人的文化遗存。那么，作为河南龙山文化重要源头的某一类型的仰韶文化，能否就此肯定为夏人的早期先祖的遗存呢？先秦古族与考古学文化的关系能够沿着这样一种单线途径来寻找或思考吗？自 70 年代以来，探索先秦古族与考古学文化关系的具体研究，在许多地区已经陆续开展并日益深化，并且愈来愈清楚地使人感觉到若干古族的兴起，往往是综合了若干文化的因素而突然（或可称迅速）出现的。夏文化的情况，似乎也应是这样。

近 20 年以来的一些新发现，甚至使人感受到陶器形态的相似，不一定是决定其文化性质（或曰文化命名）的主要根据。河南舞阳贾湖遗存的陶器形态，同裴李岗文化的遗存很相似，但农作物却一为水稻，一为小米，随葬龟卜用物和獐牙的风格则同于时代较晚的大汶口文化而不是裴李岗文化及其后裔仰韶文化的某一类型。由上述诸情况来看，贾湖遗存和裴李岗遗存显然是农业经济内容和风俗习惯有异以及居住地的自然环境差别很大的不同族

群。在探索夏文化时,有无比仅仅根据陶器形态比较更多的方法呢?

晚近分子生物学的发展,已经提出了一种新的研究角度和新的方法。这就是人体遗骸的DNA测定。我国的遗传学者,现在已为全人类基因谱的建立,承担了1%的工作,并且在前几年已经从契丹女尸等标本的DNA测定中,判断出古代的契丹族同今天的达斡尔族的血缘最近。在三峡考古中,也正在寻找古代巴人同现存少数民族的亲缘关系。如果能比较出河南龙山和二里头的人骨遗骸DNA线粒体排列的异同处,无疑将为判断这两种文化的居民的亲缘关系究竟如何提供新的证据或新的思路。

我虽然目睹了近40多年来探索夏文化的整个过程,但并未专门从事过夏文化研究。不过,我的确以为这是近数十年内我国考古学研究中大家最关心的课目,而且,一些朋友又要我为这本介绍众多学者探索夏文化历程之书写一个序,只能以旁观者的身份,回忆一下这个历程。当我闭目静思时,一幅幅当年的情景,历历浮现眼前。有那么多的当面争论,背后议论;又有那么多人因新的发现而情绪激动,长久不能平静;也有那么多的事件,引起过相互之间关系的变化。总之,至少在我国,没有另外一项考古学研究,曾经在那么长的时间内牵动着那么多人的心,一次又一次地引发出新的理论概念的思考。只要对比一下40年以前和今天通过夏文化讨论而引发出的考古学理论思考,一定会深深感到今天的认识深度,的确比40年以前要深化得多。这应当是所有研究者总体成果的一种表现:无论是对是错,还是局部正确、局部错误,都对深化理论认识起了推动作用。得到了这个感受之后,我自然又立即联想起一句老话:真理愈辩愈明。与此同时,我也再一次想起另一句老话:任何人不可能不犯错误。夏文化的探索过程,反反复复地证明这两句老话的确是全人类奋斗过程中经验教训的结晶。

但愿这个体会能得到本书各位作者的赞同,也愿夏文化的探

索，能取得更快的进步，更想借此机会向服膺科学真相的无私的探索者们，表示我真心的钦佩！

俞体连

2000年11月29日凌晨

于北京小石桥寓所

目 录

	序	俞伟超 (1)
	安金槐	(1)
	黄石林	(25)
	邹衡	(43)
	张彦煌	(65)
	许顺湛	(75)
	赵芝荃	(95)
	张光直	(113)
	李学勤	(127)
	李民	(143)
	方酉生	(159)
	王克林	(181)



殷玮璋 (199)



郑杰祥 (225)



李伯谦 (243)



李经汉 (257)



杨育彬 (269)



高天麟 (299)



高 炜 (321)



李先登 (349)



陈 旭 (369)



方孝廉 (389)



徐殿魁 (413)



郑 光 (427)



饭岛武次 (455)



杜正胜 (467)

后记 任 飞(483)



李金桃

安金槐简历

安金槐，男，汉族，1921年9月出生于河南省登封县大金店镇安庙村。1948年毕业于河南大学历史系。1949年9月在密县一中任教。1950年调至河南省文物管理委员会。1952年任河南省文物工作队干事。1953年任河南省郑州市文物工作组组长。1954年任河南省文物工作队业务副队长。1981年任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所长、研究员，1983年改任河南省文物研究所名誉所长、研究员。

先后担任河南省政协第五届委员、全国政协第六、七届委员，并兼任中国考古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古陶瓷研究会副会长、河南省科技史学会名誉理事长、河南省文物局考古专家组组长、夏商周断代工程专家组成员等职。

一、你是什么时候开始接触夏文化问题的？

我在开封河南大学历史系上学时，就知道夏代是我国历史上的第一个朝代，也就是我国历史上所谓的“夏、商、周”三代中居首的一个朝代。但是对于夏文化和夏代实物资料的认识，则是新中国成立后的1956年发现郑州洛达庙遗址之后的事。

1953年，我主持郑州商代二里岗期遗址的考古发掘工作，首次提出郑州商代二里岗期遗址可以区分为前后两大期，即“商代二里岗下层”和“商代二里岗上层”。接着于1954年在郑州市人民公园内的商代遗址考古发掘中，又发掘出了相当于商代后期的（即相当于河南安阳殷墟商代后期遗址的商代人民公园期文化层）叠压着郑州商代二里岗期上层的地层关系，从而证明了郑州商代二里岗期遗址是早于商代后期的。显然郑州商代人民公园期遗址是属于商代后期，而早于商代后期的商代二里岗期遗址的时代，就应是属于商代中期的。

1956年春，在郑州市西郊的洛达庙村东地又发现了一处略早于郑州商代二里岗期的遗址，即定名为“郑州洛达庙期遗址”。在该遗址的发掘中，发现了相当于洛达庙遗址被叠压在商代二里岗期遗址之下的地层叠压关系。于是我们当时即认为洛达庙遗址的时代，可能是属于商代早期的，但是后来根据洛达庙遗址的地层叠压关系，初步可以区分为：早、中、晚三期。其中晚期的各种陶器特征（包括陶质、器形和器表纹饰），基本上和郑州商代二里岗下层陶器有着明显的渊源关系。所以我们认为，“郑州洛达庙遗址晚期”的时代，暂定为稍早于郑州商代二里岗下层的商代早期。



至于郑州洛达庙遗址的中期与早期的时代问题。根据洛达庙遗址早期出土的各种陶器特征(包括陶质、器形与纹饰)来看,如陶器中的鼎、砂质罐、高柄豆、小口直领瓮、鸡冠形握手盆等器的形制,特别是部分器表印痕较深的绳纹和印痕较浅的篮纹,则和河南豫西地区以中岳嵩山为中心及其周围的部分龙山文化晚期的陶器特征似乎有些渊源关系。而郑州洛达庙遗址中期的陶器形制特征则和洛达庙遗址早期和晚期都有一些承袭关系,说明洛达庙遗址的早、中、晚三期,是有着前后(即早晚)一脉相承的发展关系。关于洛达庙遗址早、中、晚三期的时代问题,当时我们认为洛达庙遗址晚期是属于商代早期,因商代之前是夏代,所以洛达庙遗址早期的时代,当时我们认为有可能是属于夏代的文化范畴。由于洛达庙遗址早期的陶器特征和河南豫西一带的龙山文化陶器特征有些接近,所以我们当时即认为河南豫西一带的龙山文化晚期或至中期,都有可能是属于夏代文化的范畴。依此,在我思想上认为河南豫西一带的所谓龙山文化,至少说该地区的龙山文化中、晚期,就是探索夏文化和夏文化遗存的重要对象。

为了在河南豫西一带开展夏文化遗存的探索,原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以下简称“省文物队”)于1958年秋,即将新招收的一部分年轻女同志组成了“刘胡兰小队”,经过短时间培训和查找了有关夏代都城遗址在河南境内的地望资料,在两位年龄较大和业务较为熟悉的男同志率领下,分赴河南豫西部分县市开展夏代都城遗址的考古调查工作。其中经过考古调查的重要遗址有:登封告成的所谓“禹都阳城”或“禹居阳城”的八方遗址(后改为王城岗遗址)、巩县稍柴村的所谓“太康都斟𬩽”的斟𬩽都城遗址、偃师二里头的所谓“汤居西亳”的毫都遗址和济源县城原上村的所谓“少康居原”的原都遗址等等。其后,又对济源原上村遗址、巩县稍柴遗址和偃师二里头遗址分别进行了试掘。并分别发现有类似河南豫西龙山文化中晚期、郑州洛达庙文化期和郑州二里岗期

文化遗址。其中以豫西龙山文化中晚期遗址和洛达庙遗址最为常见。如在偃师二里头遗址和巩县稍柴村遗址的试掘中，均试掘出有类似郑州洛达庙遗址的遗址，在济源原上村遗址试掘中和登封告成八方遗址的调查中，均发现有相当于龙山文化中晚期的遗址。并且我还曾对各遗址的调查与试掘材料，都进行过认真的检验。从而使我对郑州洛达庙遗址一期和豫西龙山文化中晚期，有可能是属于夏文化的范畴更树立了信心。

1959年春，中国社科院考古研究所徐旭生先生和方酉生等同志，曾来到河南豫西禹县的谷水河遗址、阎砦遗址、登封的石平关遗址、告成八方遗址和偃师二里头遗址等进行“夏墟”遗址的调查，并在各遗址也采集了不少仰韶文化、龙山文化与洛达庙文化的陶片（详见《1959年夏豫西调查“夏墟”的初步报告》，《考古》，1959年第11期）。1959年秋，原河南省文物队“刘胡兰小队”即派人对偃师二里头遗址进行试掘，接着中科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工作站也派人到二里头遗址进行考古发掘。二者并列发掘与试掘一个多月后，原河南省文物队“刘胡兰小队”即撤离二里头遗址又在其他处进行考古试掘。

嗣后，随着中国社科院考古研究所对偃师二里头遗址发掘工作的不断深入与扩大，证明偃师二里头遗址出土的洛达庙文化遗迹与遗物，比郑州洛达庙遗址更具有该遗址的代表性，于是从1961年起，中国社科院考古研究所在发掘的材料中，即以偃师二里头文化代替了郑州洛达庙遗址的命名。根据偃师二里头文化遗址区分一、二、三、四期的主要陶器特征，我当时即认为二期与三期之间的陶器有着明显的变化，其中二期陶器还带有豫西龙山文化的部分特征，所以应是属于夏代文化范畴，而三期陶器则有商代二里岗期陶器的作风，因而应属于商代文化范畴。其夏、商分界，应是在偃师二里头文化的二、三期之间。



二、几十年来，您主持或参加过哪些有关夏文化学术活动？如田野工作、学术会议等？

几十年来，我曾主持和参加的有关夏文化的学术活动，主要有1977年秋在登封召开的“河南登封告成遗址现场会”（也有称“登封会议”）；1978年的“登封颍河沿岸龙山文化遗址与二里头遗址调查”和“禹县境内颍河沿岸龙山文化与二里头文化调查”；1983年春在郑州召开的“中国考古学会第四次年会”；1990年秋在美国洛杉矶加州大学召开的“中国夏文化国际学术讨论会”；1994年夏在河南洛阳召开的“夏文化国际讨论会”和1997年11月在郑州和偃师召开的“夏、商、周断代工程中夏、商前期年代学研讨会”等。

关于郑颍河上游的夏文化调查，那是1975年在《郑州商城遗址》考古发掘报告发表之后，我即把注意力转移到了登封告成镇一带探索夏文化的工作上来。当时我经过查阅有关文献资料，认为夏民族建立奴隶制国家前后的活动中心，应是在河南豫西地区的以中岳嵩山为中心及周围的伊、洛河流域和颍、汝河上游一带；再者是登封告成镇一带多认为是夏代阳城所在地，加之这一带的八方遗址又是一处埋藏丰富的龙山文化遗址。所以我当时即认为在河南豫西一带探索夏代文化遗存，应以登封县告成镇一带为重点。因而，1975年秋，我们开始了在告成镇之西的八方村东地进行考古发掘。

1977年秋，在登封县西北约半公里的王城岗上发现龙山文化中晚期城址之后，我即认为在颍河上游的登封和禹县境内，一定还会分布有不少类似登封告成王城岗遗址的龙山文化中、晚期遗址和二里头文化遗址等。于是我就确定在登封县和禹县境内的颍河沿岸开展考古调查。首先是从1977年至1978年对登封县境内颍河沿岸的龙山文化遗址和二里头文化遗址的考古调查与试掘；接着是1978年至1980年对禹县境内的龙山文化遗址和二里头文化